

# 深圳市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 公 告

深圳市梓盛发创意文化有限公司（第一被申请人）、深圳市世纪文化创意有限公司（第二被申请人）：

本委受理石润梅、魏东诉你劳动争议案件（深劳人仲案【2025】14747、14763号）已办结。现因你方用其它方式无法送达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》第九十五条之规定，向你公告送达仲裁裁决书。

深劳人仲案【2025】14747号案件仲裁裁决结果如下：

一、第一被申请人支付申请人石润梅2024年1月15日至2024年12月1日正常工作时间工资差额人民币16493.8元；二、驳回申请人石润梅的其他仲裁请求。

深劳人仲案【2025】14763号案件仲裁裁决结果如下：

一、第一被申请人支付申请人魏东2024年1月1日至2025年8月31日正常工作时间工资差额人民币223617.43元；二、驳回申请人魏东的其他仲裁请求。

该仲裁裁决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三十日即视为送达。

深劳人仲案【2025】14747号仲裁裁决为终局裁决，如你有证据证明本裁决事项有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争议调解仲裁法》第四十九条第一款规定情形之一的，可自本裁决书送达之日起三十日内向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申请撤销。

深劳人仲案【2025】14763号案件仲裁裁决为非终局裁

决，如你不服本裁决，可自本裁决书送达之日起十五日内向人民法院起诉。逾期不起诉，上述裁决书即发生法律效力。  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  
二〇二五年十二月十日

注：本案公告采取以下方式进行公告：  
根据《最高人民法院关于适用<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>的解释》第一百三十八条第一款之规定，本公告采用在<http://hrss.sz.gov.cn>网站上刊登公告的方式，公告刊登日期即为公告发出日期。